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灣臺中地方法院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2日
發文字號：中院漢人字第1152100330號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公告本院115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錄取人員名單。

依據：本院115年儲備約僱法警職務代理人甄試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錄取人員名單(由左至右排序)，列入候用名冊：

02盧O鈺　　01劉O毅

二、各候用人員於本院有進用需求時，自候用名冊依序通知報到，候用資格自榜示日起至下次舉辦相同甄試放榜日前未進用者，即喪失錄取資格。

三、候用人員於遴用後，經本院考核工作績效優良並簽奉核准續列為候用人員者，得由本院視職缺及業務需要優先重複進用。

四、候用人員嗣後通訊住址、電子郵件信箱及電話等若有變更，請主動告知本院人事室承辦人（04-22232311分機3882葉科員），以免影響自身權益。

院長 王漢章

1152100330